

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第二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总表

三、支出预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十二、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政府预算）

十三、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部门预算）

十四、债务支出预算表

十五、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六、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十七、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八、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十九、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

第四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管理文件

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预决算信息公开管理办法

第一章 公开原则

第一条 为推进和规范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强化社会监督，转变政府职能，建立透明预决算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部门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预决算信息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依法依规公开预决算。除涉及国家秘密外，不得少公开、不公开应当公开的事项，保证公开内容全面、真实、完整。

第三条 公开及时，内容准确，形式规范。方便社会监督，公开内容公众找得着、看得懂、能监督。

第二章 公开主体和职责

第四条 部门负责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履行下列职责：

- （一）制定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工作方案；
- （二）按规定公开本单位及所属单位的预决算信息；
- （三）对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
- （四）按规定做好本单位及所属单位预决算信息公开中的答复工作；

(五)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三章 公开内容

第五条 部门预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 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责、预算单位构成等。

(二) 部门预算表。主要包括部门收支预算总表、部门收入预算总表、部门支出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财政拨款预算支出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等预算表等。

(三)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主要包括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三公”经费预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等。

(四) 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预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词进行解释说明。

第六条 部门决算信息（涉密信息除外）公开内容包括：

(一) 部门概况。主要包括部门主要职能、部门决算单位构成情况等。

(二) 部门决算表。主要包括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到项级）、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到款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等。

(三)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包括：部门决算年度收支情况、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和“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及其说明。“三公”经费决算公开要说明因公出

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以及“三公”经费增减变化原因等情况等相关信息。

（四）名词解释。主要对涉及本部门决算公开表中的专业名称进行解释说明。

第四章 公开方式

第七条 预决算信息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和市政府门户网站设立的“预决算公开”专栏进行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便于社会公众查阅和监督。

第五章 公开程序

第八条 根据本级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部门决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20日内由本部门公开预决算信息。

第六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行。

第二部分 工业和信息化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组织贯彻国家、省新型工业化和信息化发展战略和政策，协调解决新型工业化和信息化进程中的有关问题，拟订工业、信息化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进产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优化升级，推进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

（二）制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领域的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和市政

府规章草案，负责工业和信息化行业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八大产业发展政策措施，指导工业行业质量管理工作。

（三）分析工业经济发展趋势，提出调控目标和调节政策建议，负责日常工业经济的调控，监测分析工业运行态势，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对工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提出政策建议并协调解决；负责工业领域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参与国防动员有关工作。

（四）负责提出工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指导性意见、规模和方向（含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市级财政性建设资金安排的意见，按规定权限，管理市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五）制定全市工业园区发展布局和规划，协调解决工业产业园区建设和发展过程中的有关问题，培养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

（六）拟订高新技术产业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技术创新和技术进步，组织实施科技重大项目，推进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推进信息技术应用，推动软件业、电子产品制造业、信息服务业和新兴产业发展。

（七）负责落实《〈中国制造 2025〉（辽宁）行动纲要》的组织实施与统筹协调工作，提出推进制造强市的工作措施和政策建议。

（八）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组织拟订先进装备、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的规划、政策，依托重点工

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先进装备、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先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

（九）拟订并组织实施工业和信息化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政策，参与拟订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促进规划，协调推进相关重大示范工程，负责全市矿产和建材行业管理工作。

（十）依法行使全市电力管理职责，协调电力运营中的有关问题，培育电力市场。

（十一）统筹推进全市工业和信息化融合发展，推进工业领域信息安全保障，指导协调通信运营业的发展，促进电信、广播电视和计算机网络融合。

（十二）统一管理无线电频谱资源，依法监督管理无线电台（站），协调处理军地间无线电管理相关事宜，协调处理电磁干扰事宜，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依法组织实施无线电管制。

（十三）负责全市化工和医药行业管理工作，拟定行业发展政策规划，引导行业合理布局和产业结构调整，承担市履行《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十四）负责全市轻工、纺织服装、食品行业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省行业规范和各项规章制度，贯彻落实国家、省、市行业发展政策、规划，引导行业合理布局和产品结构调整，负责推进纺织服装产业集群、农副产品深加工产业等集群建设。

（十五）负责国防科技工业工作，拟订发展国防科技工业规划和政策，推进产业布局调整和重组，负责推动军工核心能力建

设和计量、质量等工作，按分工负责国防科技成果的保护和推广工作，负责军工电子行业管理，负责军队与地方武器装备科研生产重大项目的组织协调和军工单位与地方之间的服务协调工作，推动军民融合产业发展，推进军转民、民参军有关协调工作，负责民爆器材行业管理工作。

（十六）指导工业企业加强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民用爆破器材生产和流通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七）贯彻落实中央军民融合发展和改革方针、政策、规定，协调推动军民融合发展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政策制度及标准规范等建设。负责处理委员会日常事务工作，综合协调军民融合发展工作，拟订委员会年度工作计划，对委员会议定事项进行督导落实。

（十八）汇总全市军民融合发展总体需求，组织研究军民融合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重大政策，研究拟订军民融合发展相关体制改革方案。

（十九）协调推进军民融合发展重大项目（专项工程）和重要事项，促进相关规划、计划有机衔接，研究提出军民融合发展各领域相关重大问题的处理意见。

（二十）推进工业体制改革和管理创新，提高行业综合素质和核心竞争力，宏观指导企业改革，提出非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造的意见，研究发展以非国有资本为主的大型企业和企业集团的政策措施。

(二十一) 负责研究提出与工业领域相关的政策性金融等政策建议, 改善企业投融资环境, 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问题, 负责中小微企业、乡镇企业、民营经济、城镇集体经济发展的宏观指导和综合协调, 拟订并组织实施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措施, 拟订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预算及项目实施和管理, 监测分析发展动态, 推动建立完善服务体系, 指导全市中小微企业改革和管理创新, 协调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二十二) 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民营经济相关政策, 制订促进全市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规划, 指导全市民营经济运行工作, 加强对全市民营企业宏观指导和综合协调。

(二十三)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工业招商引资工作, 参与工业重大招商引资活动, 协调工业招商引资项目的跟踪落实和相关指导、协调、服务工作。

(二十四) 开展工业和信息化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按分工承担企业服务工作。

(二十五)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报告为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预算公开

第三部分 2024 年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预算表

(具体明细见附表)

第四部分 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 年收支总预算 3526.14 万元。

（一）收入预算 3526.14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3526.14 万元；
2.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0 万元；
3. 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收入 0 万元；
4. 纳入专户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0 万元；
5. 其他非税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内 3526.14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2518.14 万元；
2. 项目支出 1008 万元。

收入预算增减情况。2024 年，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收入预算 3526.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4.78 万元，同比减少 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26.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4.78 万元，同比减少 8%；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等非税收入 0 万元，同比增加 0 万元。

支出预算增减情况。2024 年，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部门预算总支出 3526.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4.78 万元，同比减少 8%。减少支出的主要原因：压减项目支出预算，造成支出预算总体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526.14 万元，收入预算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行政事业性收费，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具体包括：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3526.14 万元，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万元；按功能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09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8.61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2635.4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9.03 万元；按经济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1925.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0.73 万元，项目支出 1008 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减情况。2024 年，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526.14 万元，比上年减少 304.78 万元，同比减少 8%。减少的主要原因：压减项目支出预算，造成收支预算总体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518.1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925.7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0.73 万元。

工资福利支出 1925.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含购房补贴、在职个人取暖费等）、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和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取暖费、物业管理

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30.73 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等。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12.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10.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2024 年预算数较 2023 年预算数减少 0.3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 公务接待费 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9 万元，同比增加 100%。原因是预计 2024 年接待活动有所增加，公务接待费用增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 万元。原因是预计 2024 年公车运行费用减少。

（1）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0.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 万元，同比下降 10%。主要原因是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按照厉行节约、改进作风等政策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公车运行费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57.31万元，主要包括本部门的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比2023年预算减少5.74万元，减少3.5%。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勤俭节约，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4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共有车辆6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6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有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2024年年初预算购置车辆0台，金额0万元。

（五）预算资金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24年应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1个，实际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共1个，编制覆盖率（实际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应编制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为100%。

2024 年应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共 3 个，实际编制绩效目标项目共 3 个，涉及资金 1008 万元，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覆盖率（实际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应编制绩效目标的数量）为 100%。

（六）预算公开表数据中没有数据的情况说明

2024 年预算中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无债务支出预算，无政府采购预算，无购买服务预算，部门管理专项资金，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债务支出预算表”、“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部门管理专项资金预算表”六张表中没有数据。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4.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5.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6.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7.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工业信息产业监管（款）行政支出（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8.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工业信息产业监管（款）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方面的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3.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2024年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预算公开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1

单位名称：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26.1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78.6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35.4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289.03
五、单位资金收入			
（一）事业收入			
（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3,526.14	本年支出合计	3,526.14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526.14	支 出 总 计	3,526.14

支出预算总表

表3

单位名称：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26.14	2,518.14	2,360.83	157.31	1,00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09	523.09	488.08	35.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3.09	523.09	488.08	35.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0.85	310.85	275.84	35.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24	212.24	212.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61	78.61	78.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61	78.61	78.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35	76.35	76.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6	2.26	2.2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35.41	1,627.41	1,505.11	122.30	1,008.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635.41	1,627.41	1,505.11	122.30	1,008.00
2150501	行政运行	1,627.41	1,627.41	1,505.11	122.3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008.00				1,00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03	289.03	289.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03	289.03	289.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18	159.18	159.18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85	129.85	129.8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4

单位名称：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526.14	一、本年支出	3,526.1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526.14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78.6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35.41
二、上年结转		（四）住房保障支出	289.0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3,526.14	支 出 总 计	3,526.14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5

单位名称：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526.14	2,518.14	2,360.83	157.31	1,00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3.09	523.09	488.08	35.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3.09	523.09	488.08	35.0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0.85	310.85	275.84	35.0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24	212.24	212.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8.61	78.61	78.6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8.61	78.61	78.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35	76.35	76.3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6	2.26	2.26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635.41	1,627.41	1,505.11	122.30	1,008.0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635.41	1,627.41	1,505.11	122.30	1,008.00
2150501	行政运行	1,627.41	1,627.41	1,505.11	122.3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1,008.00				1,00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9.03	289.03	289.0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9.03	289.03	289.0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18	159.18	159.18		
2210203	购房补贴	129.85	129.85	129.8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18.14	2,360.83	157.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25.79	1,925.79	
30101	基本工资	598.24	598.24	
30102	津贴补贴	528.86	528.86	
30103	奖金	344.72	344.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2.24	212.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8.61	78.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94	3.9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9.18	159.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1.62	104.31	157.31
30201	办公费	5.20		5.20
30202	印刷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1.80		1.80
30206	电费	12.41		12.41
30207	邮电费	5.90		5.9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0.10		0.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6

单位名称：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80		1.80
30226	劳务费	2.70		2.70
30228	工会经费	20.64		20.6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0		10.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4.31	104.3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96		87.9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0.73	330.73	
30301	离休费	232.40	232.40	
30302	退休费	43.44	43.44	
30305	生活补助	46.40	46.40	
30309	奖励金	1.17	1.1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32	7.32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7

单位名称：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60		10.80		10.80	1.8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8

单位名称：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此表为空表，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债务支出预算表

表14

单位名称：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此表为空表，本部门无债务支出预算

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表15

单位名称：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此表为空表，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表

表16

单位名称：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备注：此表为空表，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表17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074001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210300000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其他）			2.7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573.27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787.56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54.61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预决算一体化系统要求的各项工作，履行市委市政府赋予工信局的各项工作任务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2024年12月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2024年12月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4年12月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2024年12月	
		基础管理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执行率	=	100	%	2024年12月	
			预算调整率	<=	5	%	2024年12月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2024年12月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	=	100	%	2024年12月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2024年12月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			管理规范		2024年12月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2024年12月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2024年12月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	=	0	次	2024年12月
			“三公”经费变动	<=	0	%	2024年12月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2024年12月	
	社会效应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企业满意度	>=	95	%	2024年12月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2024年12月	
		主管部门满意度	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2024年12月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综合管理水平			不断提升		2024年12月
推进公共服务体系					持续完善		2024年12月	
创新驱动发展		全面保障市委、市			全面保障		2024年12月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8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工信产业监管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5.00						
总体目标	确保工信监管工作有序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达项目数量	=	2	个	2024-12
			对监控化学品生产企业现场服务次数	>=	4	人次	2024-12
		质量指标	禁化武履约工作有序开展		提供指导		2024-12
			指导企业完善应对国际视察准备		提供服务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使用效益		不断提高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秩序		维护安全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	95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8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工业四改等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1,000.00							
总体目标	支持工业企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低碳化方向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户数	>=	10	个	2024-12	
			支持企业项目个数	>=	10	个	2024-12	
		质量指标	支持工业企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低碳化方向发展			积极推进		2024-12
			有效促进存量企业提质增效			持续推进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积极推进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推进项目实现预期效益			积极推进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	95	%	2024-12

部门预算项目（政策）绩效目标表

表18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办公用房及附属设施维修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	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实施单位	鞍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本级		
预算资金情况	3.00						
总体目标	办公场所、办公设施设备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办公地点数量	=	2	个	2024-12
			服务对象人数	>=	100	人	2024-12
		质量指标	办公场所办公设施		运转正常		2024-12
			电脑网络设备		运转正常		2024-12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严控经费		2024-1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使用效益		提高效益		2024-12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平稳运行		正常运行		2024-1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对项目满意度	>=	95	%	2024-12

